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25〕86号

市发改委关于武汉市第四医院常青院区运动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市卫健委：

你单位《关于申请审核武汉市第四医院常青院区运动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函》（武卫函〔2025〕207号）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根据武汉市工程咨询部有限公司的初步设计评审报告（武咨评〔2025〕561号），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项目代码：2310-420112-04-01-425166），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武汉市临空港开发区姑李路以西，金银潭大道以北。建设用地面积 4596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2113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34242 平方米（包含运动医学中心综合楼 104669 平方米，科研教学楼 23092 平方米，后勤保障综合楼 6349 平方米，污水处理站 13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86888 平方

米，总床位数 1000 张。其中七项用房 110203 平方米（急诊部 3408 平方米，门诊部 11360 平方米，住院部 47726 平方米，医技科室 24564 平方米，保障系统 13647 平方米，业务管理 3858 平方米，院内生活 5640 平方米），大型医疗设备 4327 平方米，中医特色诊疗 1016 平方米，科研用房 12752 平方米，教学用房 2089 平方米，培训用房 9341 平方米，交通空间 2976 平方米。同步实施给排水、供配电、暖通、消防、弱电智能化及室外绿化工程等。

二、工程设计

（一）建筑设计

运动医学中心综合楼 A、B 主楼分别为地上 15、23 层（综合楼裙楼为 4 层，A 裙楼为 5 层），裙楼主要设置门诊部、急诊急救中心、放射科、分子检测中心、高压氧舱、药房、体检中心、运动康复中心、血透中心、消毒供应中心、手术中心、重症监护室（ICU）、输血科、值班室等，A 楼设置运动康复和运动医学相关的住院病区和培训，B 楼设置综合住院病区。

科研教学楼地上 18 层，主要设置培训教室、科研实验用房、信息中心、行政管理用房、职工活动用房等。

后勤保障综合楼地上 4 层，主要设置病案查询用房、小型培训会议室、学术报告厅、消防控制室、变配电所等。

污水处理站地下设置污水处理池，地上设置配套功能用房。

地下室 3 层，主要设置放疗中心、核医学科、食堂、机动车库、设备用房等。人防地下室位于地下三层，平时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战时为核 5 级常 5 级人防中心医院和核 6 级常 6 级二等人员掩蔽部。

建设机动车停车位 1942 个，其中地面停车位 18 个，地下

车库停车位 1924 个（包含充电桩停车位 389 个）。

（二）结构设计

该项目结构设计工作年限为 50 年，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地下室防水等级为一级，建筑防火分类为一类，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

运动医学中心综合楼 A、B 主楼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裙楼为框架结构，科研教学楼为框架核心筒结构，后勤保障楼、污水处理站、地下室为框架结构。

运动医学中心综合楼、污水处理站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抗震设防类别为重点设防类（乙类），科研教学楼、后勤保障综合楼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类别为标准设防类（丙类）。

（三）给排水设计

该项目采用一路供水方式，水源由姑李路市政给水干管接入 DN250 给水管供生活、消防及绿化用水；生活给水按照功能分区设置医疗区生活供水系统、非医疗区生活供水系统、冷却塔补水系统。

室外排水为雨、污分流制，室内排水为污、废分流制。非医疗区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医疗区污水及实验室废水经室外专用污水管收集后接入医疗区化粪池，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入市政污水管。

（四）电气设计

该项目由附近马池变电站、养殖变电站引入 2 组（4 路）10 千伏电源至中心配电室，以保证特级、一、二级负荷的供电可靠性，应急电源采用柴油发电机及不间断电源装置（UPS）；设置 1 座中心配电室，5 座变配电室，2 座柴油发电机房；低压

配电系统采用树干式及放射式相结合的供电方式；各建筑单体为第二类防雷建筑物。

（五）其他

暖通、消防、绿化、道路等设计按照相关规范设计执行。

三、相关配套条件

规划、环保、水务、消防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并办理相关手续。

四、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

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206737.59 万元，经审查，核定为 195689.04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由项目单位自筹。

请项目单位抓紧完备相关建设手续，严格按照初步设计确定的建设内容、工程方案、投资概算等依法依规建设，实施过程中尽量减小项目对周边的影响，确保建设安全，争取早日建成发挥政府投资效益。

附件：武汉市第四医院常青院区运动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附件

**武汉市第四医院常青院区运动医学中心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送审额	审定额	增减值	备注
一	工程费用	170192.52	161003.11	-9189.41	
(一)	地下室	59276.49	55906.80	-3369.69	
(二)	运动医学中心综合楼	51740.73	49467.80	-2272.93	
(三)	科研教学楼	10755.75	9961.16	-794.59	
(四)	后勤保障综合楼	3305.18	2903.52	-401.66	
(五)	配套用房-污水处理站	513.70	498.40	-15.30	
(六)	医疗专项	16119.58	15816.17	-303.41	
(七)	公用设备	25210.33	23552.29	-1658.04	
(八)	室外工程	3270.76	2896.97	-373.79	
二	建设其他费用	12865.71	11854.77	-1010.94	
(一)	建设单位管理费	1025.00	1025.00	0.00	
(二)	工程建设监理费	1560.00	1560.00	0.00	
(三)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185.51	165.51	-20.00	
(四)	工程勘察设计费	5371.96	4826.11	-545.85	
(五)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850.96	805.02	-45.94	
(六)	工程保险费	510.58	483.01	-27.57	
(七)	招标代理服务 fee	107.14	65.32	-41.82	
(八)	工程造价咨询费	1205.04	1159.16	-45.88	
(九)	其他	2049.52	1765.64	-283.88	
三	预备费	9152.91	8642.89	-510.02	5%
四	专项费用	9147.94	9097.20	-50.74	暂列,专款专用
(一)	电力引入费	6650.74	6600.00	-50.74	
(二)	自来水引入费	100.00	100.00	0.00	
(三)	天然气引入费	300.00	300.00	0.00	
(四)	市政道路及管线迁改费用	2097.20	2097.20	0.00	
五	建设期利息	5378.51	5091.07	-287.44	暂列,专款专用
	工程建设总投资	206737.59	195689.04	-11048.55	

抄送：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统计局，武汉市第四医院。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6 日印发

共印 12 份